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光模块业务总部暨研发中心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康达卫评（2022）第 323 号】技术报告信息公示表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 4 号的规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当自出具职业卫生技术报告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技术报告相关信息”，因此特公示以下项目信息：

（一）用人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人

单位名称：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霞盛路 8 号

联系人：邹工

（二）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	分工
项目负责人			
许 燕	工程师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报告编写人			
许 燕	工程师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资料收集、编写
范 欢	工程师	热能与动力工程	编写
何 帅	助理工程师	应用化学	编写
报告审核人			
张 磊	工程师	应用化学	
报告签发人			
徐 兰	工程师	环境工程	